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民政總署、海事及水務局及運輸基建辦公室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9 月 1 日第 755/E598/V/GPAL/2017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7 年 8 月 2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9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海事及水務局早年就內港水患整治措施進行專項研究，並根據研究結果提出的短期措施，於 2015 年底完成了內港臨時防洪工程，透過“見縫施堵”的方式，在碼頭及堤岸加裝防水旱閘、擋水牆和弧形擋水路拱等，加強岸線的防洪作用。臨時防洪工程的設計高程為 2.30 米，相等於潮高 4.10 米，即以抵禦十年一遇洪水為標準。

民政總署亦計劃在內港設置雨水截流箱涵及雨水泵站，政府已對設施選址達成共識，爭取明年初展開招標程序，儘快推動相關建設，緩解內港水浸問題。

內港位處低窪地帶，民政總署近年來持續對下水道網絡、泵房等市政設施進行疏通、維護保養和改善。當遇到可能出現的內澇及暴雨情況，會預先排空渠道內積水，並對渠網進行清理，以減低暴雨來臨時發生水浸的可能性。此外，還透過渠網改善工程，如更換已經老化的潮水閘，重新鋪設直徑更大的下水道管網，全面提升地下渠網的疏水排洪能力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2. 為長遠解決內港水患問題，土地工務運輸局於 2015 年委託科研單位編制《澳門內港擋潮閘可行性研究》及《澳門內港海傍區防洪（潮）排澇規劃總體方案報告》，前者建議於灣仔水道口建設擋潮閘，以抵禦風暴潮為主帶來的水患影響；後者從中山、珠海及澳門特區整體區域流域出發，開展探討防洪（潮）排澇規劃，建立完善體系，並為澳門內港防洪排澇治理工程建設，提供重要技術依據。上述兩項研究已分別於 2016 年 7 月和 2017 年 3 月完成，而《澳門內港海傍區防洪（潮）排澇規劃總體方案報告》已得到中央部委的回覆意見。特區政府下階段會就上述方案展開工程勘察及專題研究，爭取於明年底提交最終方案，並為工程初步設計提供依據。

運輸基建辦公室表示，輕軌一期的進程和二期建設開展與否，並不影響內港水患整治工作的推進。

3. 政府近年配合社會發展需要，提升本澳各區下水道整體排水能力，不斷改造舊區下水道管網，建立雨污分流系統，加快雨水排放，並透過增設泵房抽走雨水、增建大型的蓄水涵管，分流山體的雨水，避免流向低窪地區。短期內亦將檢視全澳沿海堤岸情況，在有條件的地點開展加高海堤的工程，以提升抵禦風暴潮的能力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